

许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许昌市教育局
许昌市科学技术局
许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许昌市民政局
许昌市财政局
许昌市商务局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许昌市委员会
许昌市工商业联合会

许人社函〔2022〕257号

**许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许昌市教育局
许昌市科学技术局 许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
九部门关于实施梦想启航许昌市就业见习岗位
募集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民政局、财政局、商务局、团委、工商联：

就业见习是组织高校毕业生等青年进行岗位实践锻炼的就业准备活动，是帮助他们积累工作经验、增强实践能力、促进实

现就业的重要举措。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的决策部署，按照《关于实施梦想启航河南省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的通知》（豫人社函〔2022〕218号）文件要求，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团市委、市工商联等九部门决定启动实施许昌市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以下简称计划），进一步推进就业见习工作，帮助高校毕业生等青年提升就业能力。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充分发挥政府有关部门、社会各方面力量，积极开发就业见习岗位，全年募集就业见习岗位5000个以上，为高校毕业生等青年提供充足见习机会。多渠道搭建见习供需对接平台，畅通岗位募集渠道，力争把有意愿的用人单位、高校毕业生和失业青年都组织到见习活动中。完善落实就业见习政策，强化跟踪服务，提高就业见习的规范性、知晓度和吸引力，帮助更多高校毕业生等青年通过见习积累经验、及早就业。

二、支持政策

（一）补贴支持。见习对象为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16-24岁失业青年。见习期间，由见习单位为见习人员提供基本生活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承担对见习人员的指导管理费用。对吸纳见习的单位，按规定给予就业见习补贴。见习补贴标准为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70%，其中对留用见习期满人

员比例达到 50%及以上的,补贴标准提高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110% (适用的最低工资标准为见习当月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将对见习期未滿与见习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的,给予见习单位剩余期限见习补贴政策延续至 2022 年底。

(二) 税费支持。见习单位支出的见习补贴相关费用,不计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符合税收法律及其有关规定的支出,可以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三) 简化流程。运用“互联网+就业创业”信息化系统数据关联性,取消实名制登记和失业登记流程,不再将实名制登记和失业登记作为见习的前置条件。

(四) 增加临时性见习岗位。2022 年底前,直接由事业单位、国企开发不少于 720 个临时性见习岗位,吸纳见习人员开展疫情防控、核酸检测、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基层服务等工作。

(五) 激励推动。按照有关规定开展市级和省级就业见习示范基地评选,对评选出的市级就业见习示范基地按规定给予 5 万元一次性奖补,并择优推荐参选省级就业见习示范基地。

三、工作举措

(一) 强化集中受理。各县(市、区)要积极指导用人单位通过河南省“互联网+就业创业”信息化系统(<http://hnjy.hrss.henan.gov.cn/jyweb/#!/index>)申报计划、发布岗位,确保数据全部从系统中生成,确保数据及时向全省平台集中。有条件的地方可依托线下服务机构,受理本地用人单位和毕业生

就业见习申请，提供政策宣传、岗位发布、供需对接等一体化服务。

（二）规范岗位要求。各县（市、区）要合理设置见习单位和见习岗位条件，定期跟踪、动态管理，力争提供针对性、高质量的见习机会。见习单位要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管理规范、合法经营，具备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措施和劳动安全卫生条件。见习岗位尽可能覆盖不同行业，重点提高管理、技术、科研类岗位比重，更好发挥青年所学所长。

（三）抓好岗位募集。各县（市、区）要迅速对接辖区内各类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政府投资项目和科研项目，重点挖掘本地特色产业、现代服务业、高端制造业等领域见习岗位信息，及时掌握见习单位类型、见习岗位数量和专业技能要求。对用人单位在“互联网+就业创业”信息化平台提交的见习申请，要及时审核，确保单位和岗位信息真实有效，并在15个工作日内明确审核意见。

（四）搭建对接平台。各县（市、区）要多渠道汇总发布本地区见习单位目录和见习岗位清单，开展就业见习进园区、进社区、进市场。多方式开展专场招募、双向洽谈、直播带岗等活动，并在各类招聘会、就业服务专项活动中推出见习岗位。要结合实名服务，广泛动员未就业毕业生和16-24岁失业青年积极参与，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手段精准推送岗位信息，吸引更多符合条件人员参加见习。

（五）强化组织实施。各县（市、区）要加强对见习单位的指导服务，做好协议签订、岗前培训、待遇保障、专人带教、人员管理、权益维护等工作，不得以营利为目的违规组织见习。要畅通补贴申领渠道，优化流程精简材料，强化部门间信息比对共享，推出政策快办、帮办、打包办。要定期开展工作检查和评估，改进提升见习组织实施，健全就业见习长效机制。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市、区）要高度重视计划组织实施，将其纳入就业工作整体部署，纳入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体系统筹推进。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努力实现岗位募集规模稳中有升。要充分利用“互联网+就业创业”信息系统就业见习模块，通过系统中的《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工作情况汇总表》，及时掌握进度，推进工作落实。高校毕业生居住地所在社区要及时推送就业见习信息，组织引导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参加见习。

（二）加大部门协同。各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做好见习的指导协调工作，加强见习单位认定、岗位募集、管理服务、政策宣传等；教育部门要指导高校做好见习政策宣传，向有需求的高校毕业生推荐见习信息。科技、工信、民政、商务、工商联等部门要立足部门职能职责，发挥行业优势，鼓励各类用人单位设立见习岗位。财政部门要统筹相关资金，按规定支持符合条件的就业见习单位。共青团要丰富青年见习实践活动，积极

动员青年参与。

(三) 大力宣传引导。各县(市、区)要运用青年人喜闻乐见的各种形式,大力宣传计划实施、见习政策、申请渠道,提高政策知晓度。要主动推广各地区、各部门、各见习单位的经验做法和成效,大力宣传一批青年通过见习实现就业创业的故事,及时宣传见习单位履行社会责任的良好形象,引领更多青年和用人单位主动参与就业见习。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就业促进工作办公室: 师瑞瑶 2622931 xcsjyb@163.com

(二) 市教育局

招生考试科: 关雁军 13903743536 xcsjyjzsk@163.com

(三) 市科技局

科技金融与服务业科: 卢月萍 2965821 xccgk@126.com

(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中小企业服务办公室: 贾舒 2965055 zxb2965055@163.com

(五) 市民政局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 桑源 2965173 xczqk2016@163.com

(六) 市财政局

社会保障科: 孟晓燕 2676409 xcsbk@126.com

(七) 市商务局

人事科: 邹亦欣 2913691 xcswjrsk@163.com

(八) 团市委

组织宣传部：吴柯 2965786 xctwzxb@126.com

(九) 市工商联

组织宣传部：史曙光 2621077 gs12181577@126.com

(十) 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就业创业服务科：张涛 2621520 xcsggjyfwzx@163.com

附件：许昌市 2022 年见习计划目标任务表



许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许昌市教育局



许昌市科学技术局



许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许昌市民政局



许昌市财政局



许昌市商务局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许昌市委员会



许昌市工商业联合会

2022年8月9日

附件

许昌市 2022 年见习计划目标任务表

县（市、区）	新认定见习 单位数量	推介见习岗位数
市本级	35	600
禹州市	50	800
长葛市	40	700
鄢陵县	30	500
襄城县	35	600
魏都区	35	600
建安区	35	600
示范区	10	150
开发区	10	150
东城区	20	300
合计	300	5000

许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9 日印发